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12月02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0年11月20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俞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主席及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俞正元先生、俞涛先生、罗兵先生、李绍斌先生、谢仕林先生、黄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俞正元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选举俞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选举罗兵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选举李绍斌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

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 选举谢仕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 选举黄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滕召胜先生、陈共荣先生、赵健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滕召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选举陈共荣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选举赵健康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做出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指定公司办公室员工办理变更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指定本公司办公室人员王灿先生、郑国先生办理本公司章程、董事、监事等变更事项的工商登记事宜。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1.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02 日

附件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俞正元：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39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长沙水利机电局、广州军区株洲农药厂、长沙变压器厂。曾任长沙电缆附件厂厂长、党委书记，长沙电缆附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沙长缆电工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俞正元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5,604,035 股，占比 33.97%，公司董事长俞涛先生系俞正元先生之子。除上述关系外，俞正元先生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俞正元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俞正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俞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中国科技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长沙电缆附件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长沙长缆电工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俞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俞正元先生系俞涛先生之父。除上述关系外，俞涛先生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俞涛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

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俞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罗兵：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长沙电缆附件厂财务主管，长沙电缆附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沙长缆电工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罗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700,013 股，占比 1.92%。罗兵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罗兵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罗兵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绍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长沙电缆附件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设计室副主任、设计室主任，公司技术部主任、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长沙长缆电工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李绍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李绍斌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李绍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

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谢仕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长沙电缆附件厂。曾任长沙电缆附件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工艺工装室主任。现任公司副总工程师、监事会主席，长沙长缆电工绝缘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谢仕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60,667 股，占比 0.91%。谢仕林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谢仕林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谢仕林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湖南开元会计师事务所。曾任湖南爱尔医疗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高级项目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黄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黄平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黄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滕召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湖南大学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博士生导师、教授，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滕召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滕召胜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滕召胜先生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滕召胜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共荣：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9月出生，会计学博士，湖南大学教授，湖南省预算会计学会理事，副秘书长，湖南省价格协会常务理事，湖南省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湖南省财务学会常务理事，副会长，湖南省金融会计学会理事。曾任华帝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远大住宅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共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陈共荣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陈共荣先生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

立董事资格证书。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陈共荣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赵健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5月出生，西安交通大学电气绝缘技术专业学士，武汉大学高电压与绝缘博士研究生，历任武汉高压研究院-高级工程师、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教授级高工，曾主持重大科研项目，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北京、江苏、湖北等科技进步奖。现任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首席技术专家、教授级高工，一直从事电缆运行技术研究工作。现任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健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赵健康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赵健康先生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赵健康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